

民事起诉状

（侵害商标权纠纷）

说明:

为了方便您更好地参加诉讼，保护您的合法权利，请填写本表。

1. 起诉时需向人民法院提交证明您身份的材料，如身份证复印件、营业执照复印件等。
2. 本表所列内容是您参加诉讼以及人民法院查明案件事实所需，请务必如实填写。
3. 本表有些内容可能与您的案件无关，您认为与案件无关的项目可以填“无”或不填；对于本表中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“√”；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，可以另附页填写。
4. 本表 word 电子版填写时，相关栏目可复制粘贴或扩容，但不得改变要素内容、格式设置。例如，多原告、多被告或多委托诉讼代理人等情况，可根据实际情况复制粘贴；需填写文字较多时，可根据实际对栏目进行扩容等。

★特别提示★

诉讼参加人应遵守诚信原则如实认真填写表格。

如果诉讼参加人违反有关规定，虚假诉讼、恶意诉讼、滥用诉权，人民法院将视违法情形依法追究责任。

当事人信息

原告 (自然人)	姓名: 性别: 男 ☐ 女 ☐ 出生日期: 年 月 日 民族: 工作单位: 职务: 联系电话: 住所地 (户籍所在地): 经常居住地: 证件类型: 证件号码:
原告 (法人、非法人组织)	名称: 住所地 (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): 注册地 / 登记地: 法定代表人 / 负责人: 职务: 联系电话: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: 类型: 有限责任公司 ☐ 股份有限公司 ☐ 上市公司 ☐ 其他企业法人 ☐ 事业单位 ☐ 社会团体 ☐ 基金会 ☐ 社会服务机构 ☐ 机关法人 ☐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☐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☐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☐ 个人独资企业 ☐ 合伙企业 ☐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☐ 所有制性质: 国有 ☐ (控股 ☐ 参股 ☐) 民营 ☐ 其他 _____

委托诉讼代理人	有☐ 姓名： 单位： 职务： 联系电话： 代理权限：一般授权☐ 特别授权☐ _____ 无☐
被告 (自然人)	姓名： 性别：男☐ 女☐ 出生日期： 年 月 日 民族： 工作单位： 职务： 联系电话： 住所地(户籍所在地)： 经常居住地： 证件类型： 证件号码：
被告 (法人、非法人组织)	名称： 住所地(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)： 注册地/登记地： 法定代表人/负责人： 职务： 联系电话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 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☐ 股份有限公司☐ 上市公司☐ 其他企业法人☐ 事业单位☐ 社会团体☐ 基金会☐ 社会服务机构☐ 机关法人☐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☐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☐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☐ 个人独资企业☐ 合伙企业☐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☐ 所有制性质：国有☐ (控股☐ 参股☐) 民营☐ 其他_____
第三人 (自然人)	姓名： 性别：男☐ 女☐ 出生日期： 年 月 日 民族： 工作单位： 职务： 联系电话： 住所地(户籍所在地)： 经常居住地： 证件类型： 证件号码：

第三人 (法人、非法人组织)	名称: 住所地(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): 注册地/登记地: 法定代表人/负责人: 职务: 联系电话: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: 类型: 有限责任公司☐ 股份有限公司☐ 上市公司☐ 其他企业法人☐ 事业单位☐ 社会团体☐ 基金会☐ 社会服务机构☐ 机关法人☐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☐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☐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☐ 个人独资企业☐ 合伙企业☐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☐ 所有制性质: 国有☐ (控股☐ 参股☐) 民营☐ 其他_____
诉讼请求	
(可完整表述诉讼请求; 为方便、准确梳理要点, 相关内容请在下方要素式表格中填写)	
1. 停止侵权	有☐ ☐ 1. 立即停止生产/销售/生产、销售侵害原告第 号 “ ” 商标权的侵权商品 ☐ 2. 立即停止在店铺招牌☐ 店内装饰☐ 宣传册☐ 网站(网店) 宣传、链接☐ 其他场合☐ () 使用侵害原告第 号 “ ” 商标权的 “ ” 标识 ☐ 3. 立即停止其他侵权行为 无☐
2. 赔偿经济损失	有☐ 经济损失 元 原告损失☐ 被告获利☐ 商标许可使用费☐ 倍数: 法定赔偿☐ 惩罚性赔偿☐ 基数的确定方式: 原告损失☐ 被告获利☐ 商标许可使用费☐ 倍数: 计算依据或参考因素: 无☐
3. 支付合理费用	有☐ 律师费 元 律师费凭证: 有☐ 无☐ 公证费 元 公证费凭证: 有☐ 无☐ 购买产品费 元 购买产品费凭证: 有☐ 无☐ 差旅费 元 差旅费凭证: 有☐ 无☐ 其他费用 无☐

4. 是否主张诉讼费用	是 ☐ 否 ☐
5. 其他请求	有 ☐ 内容：如是否主张连带赔偿责任、赔礼道歉、消除影响等其他请求 无 ☐
事实与理由	
(可完整表述纠纷涉及的事实与理由；为方便、准确梳理要点，相关内容请在下方要素式表格中填写)	
1. 原告主体情况	1. 商标注册人 ☐ 2. 利害关系人 ☐ ： 被许可人 ☐ ： ①独占使用许可合同的被许可人 ☐ ②排他使用许可合同的被许可人 ☐ ： 和权利人共同起诉 ☐ 单独起诉 ☐ (权利人已起诉 ☐ 权利人未起诉 ☐) ③普通使用许可合同的被许可人 ☐ ： 和权利人共同起诉 ☐ 单独起诉 ☐ (权利人书面授权单独起诉 ☐ ；权利人未授权单独起诉 ☐) 3. 其他利害关系人 ☐ 具体情形：
2. 原告商标权属事实	1. 权利商标情况(商标号、标志图样、核定商品/服务类别、申请时间、核准注册时间、有效期等)： 2. 是否主张驰名：是 ☐ 否 ☐ 主张驰名的商标是否系注册商标：是 ☐ (商标号：) 否 ☐ 3. 效力状态(是否存在或正处于商标授权确权程序)：
3. 原告商标权使用及知名度事实	
4. 被告商标侵权事实 (包括持续时间、使用场合、表现形式、主观故意程度及损害后果等)	1. 被告侵权行为表现形式、使用的侵权标识图样及比对意见(结合法律依据的具体项目陈述，并附图样及证据)： 2. 被告主观故意程度及具体情节： 3. 损害后果： 4. 是否存在适用惩罚性赔偿的事由： 5. 其他：
5. 其他事项	
6. 证据清单(可另附页)	
关联案件信息	
(原告依据本案注册商标提起的其他侵害商标权诉讼)	
有 ☐ 内容： 件(已结、未结)、案号、案由、当事人、审理法院、案件进展等(可另附页) 无 ☐	

对纠纷解决方式的意愿	
是否了解调解作为非诉讼纠纷解决方式，能及时、高效、低成本、不伤和气地解决纠纷	了解 ☐ 不了解 ☐
是否了解先行调解解决纠纷的好处	1. 立案后选择先行调解的，可以很快启动调解程序。如不同意调解，法院将依程序开庭审理案件，但可能需要经过较长一段时间的排期等待，且审理、执行周期相对较长。 了解☐ 不了解☐ 2. 选择先行调解，调解成功且自动履行的免交诉讼费用，申请司法确认的不交纳诉讼费用，要求出具调解书的减半交纳诉讼费用。 了解☐ 不了解☐ 3. 首次调解不成功，但仍有继续调解意愿的，可以选择更换调解组织和调解员再进行调解。调解无法达成一致意见的，法院将依程序排期开庭。 了解☐ 不了解☐ 4. 依照法律规定，调解具有保密性要求，调解过程不公开，调解协议未经当事人同意不得公开。 了解☐ 不了解☐ 5. 调解达成的协议具有法律效力，可以依照法律规定申请司法确认，具有强制执行效力。 了解☐ 不了解☐
是否考虑先行调解	是☐ 否☐ 暂不确定，想要了解更多内容☐

具状人（签字、盖章）：
日期：

附件

原告证据清单

编号	页码	证据名称	证据来源	拟证明事项
1. 涉案注册商标权利证据				
1-1		商标注册证、续展证明、许可合同等		
1-2		商标授权确权程序的生效文书		
1-3		使用宣传证据（荣誉证书、使用宣传情况、经销合同、销售发票等）		
2. 被诉侵权行为证据				
2-1		被诉侵权行为表现形式证据（使用场合、使用图样、使用类别证据等）		
2-2		商标近似、商品或服务类似的证据		
2-3		被告存在攀附故意的证据		
3. 责任承担证据				
3-1		侵权获利证据（侵权行为持续时间、销售量、经营规模证据等）		
3-2		侵权损失证据（销售量减少证据等）		
3-3		商标使用许可合同证据		
4. 其他证据				
4-1				

提交人：
提交时间：

民事答辩状

（侵害商标权纠纷）

说明:

为了方便您更好地参加诉讼，保护您的合法权益，请填写本表。

1. 应诉时需向人民法院提交证明您身份的材料，如身份证复印件、营业执照复印件等。
2. 本表所列内容是您参加诉讼以及人民法院查明案件事实所需，请务必如实填写。
3. 本表有些内容可能与您的案件无关，您认为与案件无关的项目可以填“无”或不填；对于本表中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“√”；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，可以另附页填写。
4. 本表 word 电子版填写时，相关栏目可复制粘贴或扩容，但不得改变要素内容、格式设置。例如，多原告、多被告或多委托诉讼代理人等情况，可根据实际情况复制粘贴；需填写文字较多时，可根据实际对栏目进行扩容等。

★特别提示★

诉讼参加人应遵守诚信原则如实认真填写表格。

如果诉讼参加人违反有关规定，虚假诉讼、恶意诉讼、滥用诉权，人民法院将视违法情形依法追究法律责任。

案号	案由	
当事人信息		
答辩人 (自然人)	姓名： 性别：男 ☐ 女 ☐ 出生日期： 年 月 日 民族： 工作单位： 职务： 联系电话： 住所地（户籍所在地）： 经常居住地： 证件类型： 证件号码：	
答辩人 (法人、非法人组织)	名称： 住所地（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）： 注册地 / 登记地： 法定代表人 / 负责人： 职务： 联系电话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 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 ☐ 股份有限公司 ☐ 上市公司 ☐ 其他企业法人 ☐ 事业单位 ☐ 社会团体 ☐ 基金会 ☐ 社会服务机构 ☐ 机关法人 ☐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☐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☐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☐ 个人独资企业 ☐ 合伙企业 ☐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☐ 所有制性质：国有 ☐ （控股 ☐ 参股 ☐ ） 民营 ☐ 其他	

委托诉讼代理人	有 ☐ 姓名： 单位： 职务： 联系电话： 代理权限：一般授权 ☐ 特别授权 ☐ _____ 无 ☐
答辩事项 (对原告诉求请求的确认或异议)	
(可完整表述答辩事项; 为方便、准确梳理要点, 相关内容请在下方要素式表格中填写)	
1. 对停止侵权有无异议	无 ☐ 有 ☐ 异议内容:
2. 对赔偿经济损失有无异议 (包括对原告主张的损失、被告获利、惩罚性赔偿、赔偿数额等有无异议)	无 ☐ 有 ☐ 异议内容:
3. 对支付合理费用有无异议	无 ☐ 有 ☐ 异议内容:
4. 对负担诉讼费用有无异议	无 ☐ 有 ☐ 异议内容:
5. 对其他请求有无异议	无 ☐ 有 ☐ 异议内容:
事实与理由 (对案件事实的确认或者异议)	
(可完整表述纠纷涉及的事实与理由; 为方便、准确梳理要点, 相关内容请在下方要素式表格中填写)	
1. 对原告主体情况有无异议	无 ☐ 有 ☐ 事实与理由 (包括对原告系商标注册人或利害关系人等的异议及理由):
2. 对原告商标权属有无异议	无 ☐ 有 ☐ 事实与理由 (包括对原告商标权权利状态等的异议及理由):
3. 对原告商标权知名度有无异议	无 ☐ 有 ☐ 事实与理由:

4. 对商标侵权事实有无异议	无 ☐ 有 ☐ 事实与理由（包括对是否系被诉行为的实施主体、被诉行为表现形式、是否构成侵权、侵权情节的异议及理由）：
5. 其他事项	无 ☐ 有 ☐ 事实与理由（包括是否存在合法来源抗辩事由）：
6. 证据清单（可另附页）	
7. 质证清单（可另附页）	
对纠纷解决方式的意愿	
是否了解调解作为非诉讼纠纷解决方式，能及时、高效、低成本、不伤和气地解决纠纷	了解 ☐ 不了解 ☐
是否了解先行调解解决纠纷的好处	1. 立案后选择先行调解的，可以很快启动调解程序。如不同意调解，法院将依程序开庭审理案件，但可能需要经过较长一段时间的排期等待，且审理、执行周期相对较长。 了解 ☐ 不了解 ☐ 2. 选择先行调解，调解成功且自动履行的免交诉讼费用，申请司法确认的不交纳诉讼费用，要求出具调解书的减半交纳诉讼费用。 了解 ☐ 不了解 ☐ 3. 首次调解不成功，但仍有继续调解意愿的，可以选择更换调解组织和调解员再进行调解。调解无法达成一致意见的，法院将依程序排期开庭。 了解 ☐ 不了解 ☐ 4. 依照法律规定，调解具有保密性要求，调解过程不公开，调解协议未经当事人同意不得公开。 了解 ☐ 不了解 ☐ 5. 调解达成的协议具有法律效力，可以依照法律规定申请司法确认，具有强制执行效力。 了解 ☐ 不了解 ☐
是否考虑先行调解	是 ☐ 否 ☐ 暂不确定，想要了解更多内容 ☐

答辩人（签字、盖章）：

日期：

附件 1

被告证据清单

编号	页码	证据名称	证据来源	拟证明事项
1. 涉案注册商标缺乏权利基础的证据				
1-1		涉案注册商标被无效或撤销的生效文书		
1-2		涉案注册商标系恶意注册的证据		
2. 被诉侵权行为不构成侵权的证据				
2-1		被告并非被诉侵权商品生产者或销售者的证据		
2-2		被诉侵权标识与涉案商标不近似、被诉侵权商品或服务与涉案商标核定使用商品或服务不类似的证据		
2-3		涉案注册商标未进行使用或不存在知名度的证据		
2-4		被告不存在攀附故意的证据		
2-5		被告存在抗辩事由的证据（在先使用、在先权利等）		
3. 责任承担证据				
3-1		具有合法来源的证据		
3-2		涉案注册商标未进行实际使用的证据		
4. 其他证据				

提交人：
提交时间：

附件 2

对原告证据的质证意见
(依照原告提交的证据目录顺序排列)

编号	证据名称	真实性	合法性	关联性	有无证明力及证明力大小
1. 涉案注册商标权利证据					
1-1					
1-2					
1-3					
2. 被诉侵权行为证据					
2-1					
2-2					
2-3					
3. 责任承担证据					
3-1					
3-2					
3-3					
4. 其他证据					
4-1					
4-2					

提交人：
提交时间：

实例

民事起诉状 (侵害商标权纠纷)

说明:

为了方便您更好地参加诉讼,保护您的合法权益,请填写本表。

1. 起诉时需向人民法院提交证明您身份的材料,如身份证复印件、营业执照复印件等。

2. 本表所列内容是您参加诉讼以及人民法院查明案件事实所需,请务必如实填写。

3. 本表有些内容可能与您的案件无关,您认为与案件无关的项目可以填“无”或不填;对于本表中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“√”;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,可以另附页填写。

4. 本表 word 电子版填写时,相关栏目可复制粘贴或扩容,但不得改变要素内容、格式设置。例如,多原告、多被告或多委托诉讼代理人等情况,可根据实际情况复制粘贴;需填写文字较多时,可根据实际对栏目进行扩容等。

★特别提示★

诉讼参加人应遵守诚信原则如实认真填写表格。

如果诉讼参加人违反有关规定,虚假诉讼、恶意诉讼、滥用诉权,人民法院将视违法情形依法追究。

当事人信息	
原告 (自然人)	姓名: 张 × 性别: 男 ☒ 女 ☐ 出生日期: × × × × 年 × × 月 × × 日 民族: × 族 工作单位: × × 公司 职务: × × 联系电话: × × × × × × × × × × 住所地(户籍所在地): × × 市 × × 县 × × 街道 × × 号 经常居住地: × × 市 × × 县 × × 街道 × × 号 证件类型: 身份证 证件号码: × × × × × × × × × × × × × × × ×
原告 (法人、非法人组织)	名称: × × 公司 住所地(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): 北京市 × 区 × 街道 × 路 × 号 注册地/登记地: 北京市 × 区 × 街道 × 路 × 号 法定代表人/负责人: 张 × × 职务: 总经理 联系电话: × × × × × × × × × 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: × × × × × × × × × × × × × × × × 类型: 有限责任公司 ☒ 股份有限公司 ☐ 上市公司 ☐ 其他企业法人 ☐ 事业单位 ☐ 社会团体 ☐ 基金会 ☐ 社会服务机构 ☐ 机关法人 ☐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☐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☐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☐ 个人独资企业 ☐ 合伙企业 ☐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☐ 所有制性质: 国有 ☐ (控股 ☐ 参股 ☐) 民营 ☐ 其他 _____

380

委托诉讼代理人	有 ☒ 姓名：王 × 单位：×× 律师事务所 职务：律师 联系电话：×××××××××× 代理权限：一般授权 ☐ 特别授权 ☒ _____ 无 ☐
被告 (自然人)	姓名：陈 × 性别：男 ☐ 女 ☒ 出生日期：×××× 年 × 月 × 日 民族：× 族 工作单位： 职务： 联系电话：×××××××××× 住所地(户籍所在地)：×× 市 ×× 县 ×× 街道 ×× 号 经常居住地：×× 市 ×× 县 ×× 街道 ×× 号 证件类型：身份证 证件号码：××××××××××××××××
被告 (法人、非法人组织)	名称：×× 科技公司 住所地(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)：×× 市 ×× 县 ×× 街道 ×× 号 注册地/登记地：×× 市 ×× 县 ×× 街道 ×× 号 法定代表人/负责人：赵 × 职务：董事长 联系电话：×××××××××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×××××××××××××××× 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 ☒ 股份有限公司 ☐ 上市公司 ☐ 其他企业法人 ☐ 事业单位 ☐ 社会团体 ☐ 基金会 ☐ 社会服务机构 ☐ 机关法人 ☐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☐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☐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☐ 个人独资企业 ☐ 合伙企业 ☐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☐ 所有制性质：国有 ☐ (控股 ☐ 参股 ☐) 民营 ☐ 其他 _____
第三人 (自然人)	姓名：李 × × 性别：男 ☒ 女 ☐ 出生日期：×××× 年 × 月 × × 日 民族：× 族 工作单位： 职务： 联系电话：×××××××××× 住所地(户籍所在地)：×× 市 ×× 县 ×× 街道 ×× 号 经常居住地：×× 市 ×× 县 ×× 街道 × 号 证件类型：身份证 证件号码：××××××××××××××××

第三人 (法人、非法人组织)	名称: 北京 × × 有限公司 住所(地) (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): 北京市 × 区 × 街道 × 路 × 号 注册地/登记地: 法定代表人/负责人: 张 × × 职务: 总经理 联系电话: × × × × × × × × × 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: × 类型: 有限责任公司 ☒ 股份有限公司 ☐ 上市公司 ☐ 其他企业法人 ☐ 事业单位 ☐ 社会团体 ☐ 基金会 ☐ 社会服务机构 ☐ 机关法人 ☐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☐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☐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☐ 个人独资企业 ☐ 合伙企业 ☐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☐ 所有制性质: 国有 ☐ (控股 ☐ 参股 ☐) 民营 ☐ 其他 _____
诉讼请求	
× × 实施了侵害涉案商标权的行为, 应当承担有关侵权责任。	
1. 停止侵权	有 ☒ ☒ 1. 立即停止生产/销售/生产、销售侵害原告第 387653 × 号“× 及图”商标权的侵权商品 ☐ 2. 立即停止在店铺招牌 ☒ 店内装饰 ☒ 宣传册 ☒ 网站(网店)宣传、链接 ☐ 其他场合 ☐ () 使用侵害原告第 387653 × 号“× × 及图”商标权的“× × 及图”标识 ☐ 3. 立即停止其他侵权行为 无 ☐
2. 赔偿经济损失	有 ☒ 经济损失 100 万元 原告损失 ☐ 被告获利 ☐ 商标许可使用费 ☐ 倍数: 法定赔偿 ☒ 惩罚性赔偿 ☐ 基数的确定方式: 原告损失 ☐ 被告获利 ☐ 商标许可使用费 ☐ 倍数: 计算依据或参考因素: 无 ☐
3. 支付合理费用	有 ☒ 律师费 30000 元 律师费凭证: 有 ☒ 无 ☐ 公证费 5000 元 公证费凭证: 有 ☒ 无 ☐ 购买产品费 200 元 购买产品费凭证: 有 ☒ 无 ☐ 差旅费 600 元 差旅费凭证: 有 ☒ 无 ☐ 其他费用 无 ☐
4. 是否主张诉讼费用	是 ☒ 否 ☐
5. 其他请求	有 ☒ 内容: 请求被告在 × × 报纸上刊登声明, 消除影响。 由被告 2 × × 与被告 1 × × 承担连带责任。 无 ☐

事实与理由	
× × 实施了侵害涉案商标权的行为，应当承担有关侵权责任。	
1. 原告主体情况	1. 商标注册人 ☐ 2. 利害关系人 ☒ 被许可人 ☒ ① 独占使用许可合同的被许可人 ☒ ② 排他使用许可合同的被许可人 ☐ 和权利人共同起诉 ☐ 单独起诉 ☐ (权利人已起诉 ☐ 权利人未起诉 ☐) ③ 普通使用许可合同的被许可人 ☐ 和权利人共同起诉 ☐ 单独起诉 ☐ (权利人书面授权单独起诉 ☐ ; 权利人未授权单独起诉 ☐) 3. 其他利害关系人 ☐ 具体情形:
2. 原告商标权属事实	1. 权利商标情况 (商标号 387653 × 、标志图样 “× × 及图”、核定商品 / 服务类别: 第 25 类服装等、申请时间、核准注册时间、有效期等): 2. 是否主张驰名: 是 ☐ 否 ☒ 主张驰名的商标是否系注册商标: 是 ☐ (商标号:) 否 ☐ 3. 效力状态 (是否存在或正处于商标授权确权程序): 有效, 曾经经过无效程序, 被维持有效。
3. 原告商标权使用及知名度事实	自 2001 年获得注册以来, 经过长期使用, 已经获得较高知名度, 于 2010 年获得 × × 省著名商标。近五年, 年销售额达千万, 在北京、上海等 20 个地区均有店铺。(详见证据 ×)
4. 被告商标侵权事实 (包括持续时间、使用场合、表现形式、主观故意程度及损害后果等)	1. 被告侵权行为表现形式及使用的侵权标识图样 (结合法律依据的具体项目陈述, 并附图样及证据): 被告生产销售带有 “× × 及图” 商标的侵权商品, 并在店铺招牌、店内装饰、宣传册上使用 “× × 及图” 商标, 被告销售的商品与原告注册商标核定使用商品相同, 且使用的被诉标识与原告注册商标近似。 2. 被告主观故意程度及具体情节: 被告与原告从事相同行业, 经营的店铺与原告店铺在临近地域范围, 在原告注册商标具有较高知名度的情况下, 被告对原告的注册商标应当知晓。 3. 损害后果: 被告的行为造成原告经济损失, 并损害原告商誉。 4. 是否存在适用惩罚性赔偿的事由: 5. 其他:
5. 其他事项	
6. 证据清单 (可另附页)	

关联案件情况 (原告依据本案注册商标提起的其他侵害商标权诉讼)	
有☒ 内容：20 件（已结 14 件、未结 6 件） 1. × × 公司诉 × × 股份公司，北京 × 法院，（202 × ）京 × 民初 × 号，侵害商标权纠纷，已立案，未开庭。 2. × × 公司诉 × × 技术公司，北京 × 法院，（202 × ）京 × 民初 × 号，侵害商标权纠纷，已立案，已开庭。 无☐	
对纠纷解决方式的意愿	
是否了解调解作为非诉讼纠纷解决方式，能及时、高效、低成本、不伤和气地解决纠纷	了解☐ 不了解☐
是否了解先行调解解决纠纷的好处	1. 立案后选择先行调解的，可以很快启动调解程序。如不同意调解，法院将依程序开庭审理案件，但可能需要经过较长一段时间的排期待，且审理、执行周期相对较长。 了解☐ 不了解☐ 2. 选择先行调解，调解成功且自动履行的免交诉讼费用，申请司法确认的不交纳诉讼费用，要求出具调解书的减半交纳诉讼费用。 了解☐ 不了解☐ 3. 首次调解不成功，但仍有继续调解意愿的，可以选择更换调解组织和调解员再进行调解。调解无法达成一致意见的，法院将依程序排期开庭。 了解☐ 不了解☐ 4. 依照法律规定，调解具有保密性要求，调解过程不公开，调解协议未经当事人同意不得公开。 了解☐ 不了解☐ 5. 调解达成的协议具有法律效力，可以依照法律规定申请司法确认，具有强制执行效力。 了解☐ 不了解☐
是否考虑先行调解	是☐ 否☐ 暂不确定，想要了解更多内容☐

具状人（签字、盖章）：张 × × × 有限公司

日期：× × 年 × × 月 × × 日

实例

民事答辩状
(侵害商标权纠纷)

说明:

为了方便您更好地参加诉讼，保护您的合法权利，请填写本表。

1. 应诉时需向人民法院提交证明您身份的材料，如身份证复印件、营业执照复印件等。

2. 本表所列内容是您参加诉讼以及人民法院查明案件事实所需，请务必如实填写。

3. 本表有些内容可能与您的案件无关，您认为与案件无关的项目可以填“无”或不填；对于 本表中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“√”；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，可以另附页填写。

4. 本表 word 电子版填写时，相关栏目可复制粘贴或扩容，但不得改变要素内容、格式设置。例如，多原告、多被告或多委托诉讼代理人等情况，可根据实际情况复制粘贴；需填写文字较多时，可根据实际对栏目进行扩容等。

★特别提示★

诉讼参加人应遵守诚信原则如实认真填写表格。

如果诉讼参加人违反有关规定，虚假诉讼、恶意诉讼、滥诉权，人民法院将视违法情形依法追究。

案号	(2024)×民初×号	案由	侵害商标权纠纷
当事人信息			
答辩人 (自然人)	姓名：李× 性别：男☒ 女☐ 出生日期：××××年×月×日 民族：汉族 工作单位：××公司 职务：×× 联系电话：×××××××××× 住所地(户籍所在地)：××市××县××街道××号 经常居住地：××市××县××街道××号 证件类型：身份证 证件号码：××××××××××××××××		
答辩人 (法人、非法人组织)	名称：××科技股份公司 住所地(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)：××市×区×街道×路×号 注册地/登记地：××市×区×街道×路×号 法定代表人/负责人：李×× 职务：董事长 联系电话：×××××××××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×××××××××××××××× 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☐ 股份有限公司☒ 上市公司☐ 其他企业法人☐ 事业单位☐ 社会团体☐ 基金会☐ 社会服务机构☐ 机关法人☐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☐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☐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☐ 个人独资企业☐ 合伙企业☐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☐ 所有制性质：国有☐ (控股☐ 参股☐) 民营☐ 其他_____		

委托诉讼代理人	有 ☒ 姓名：杨 × 单位：× × 律师事务所 职务：律师 联系电话： 代理权限：一般授权 ☐ 特别授权 ☒ _____ 无 ☐
答辩事项 （对原告诉讼请求的确认或异议）	
李 ×、× × 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行为未侵害涉案商标权，不应当承担有关侵权责任。	
1. 对停止侵权有无异议	无 ☐ 有 ☒ 异议内容：被告不构成侵权，无需停止。
2. 对赔偿经济损失有无异议（包括对原告主张的损失、被告获利、惩罚性赔偿、赔偿数额等有无异议）	无 ☐ 有 ☒ 异议内容：被告不构成侵权，无需赔偿，且原告主张的赔偿数额过高
3. 对支付合理费用有无异议	无 ☐ 有 ☒ 异议内容：被告不构成侵权，无需支付，且原告主张的公证费和律师费与本案无关。
4. 对负担诉讼费用有无异议	无 ☐ 有 ☒ 异议内容：被告不构成侵权，无需支付。
5. 对其他请求有无异议	无 ☐ 有 ☒ 异议内容：被告不构成侵权，且被诉行为未损害原告商誉，无需消除影响。
事实与理由 （对案件事实的确认或者异议）	
李 ×、× × 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行为未侵害涉案商标权，不应当承担有关侵权责任。	
1. 对原告主体情况有无异议	无 ☒ 有 ☐ 事实与理由（包括对原告系商标注册人或利害关系人等的异议及理由）：
2. 对原告商标权属有无异议	无 ☐ 有 ☒ 事实与理由：涉案商标已经被宣告无效。（详见证据 ×）
3. 对原告商标权知名度有无异议	无 ☐ 有 ☒ 事实与理由：原告提交的证据不足以证明其注册商标具有知名度
4. 对商标侵权事实有无异议	无 ☐ 有 ☒ 事实与理由：被诉侵权标识与原告注册商标不构成相同或近似，被诉侵权商品与涉案商标核定使用商品不构成类似商品；原告注册商标不具有知名度，被告无攀附故意；被告行为不构成侵权。

5. 其他事项	无 ☐ 有 ☒ 事实与理由：被告销售的商品来源于其他主体，不应承担赔偿责任。 （详见证据 ×）
6. 证据清单（可另附页）	
7. 质证清单（可另附页）	
对纠纷解决方式的意愿	
是否了解调解作为非诉讼纠纷解决方式，能及时、高效、低成本、不伤和气地解决纠纷	了解 ☐ 不了解 ☐
是否了解先行调解解决纠纷的好处	1. 立案后选择先行调解的，可以很快启动调解程序。如不同意调解，法院将依程序开庭审理案件，但可能需要经过较长一段时间的排期等待，且审理、执行周期相对较长。 了解 ☐ 不了解 ☐ 2. 选择先行调解，调解成功且自动履行的免交诉讼费用，申请司法确认的不交纳诉讼费用，要求出具调解书的减半交纳诉讼费用。 了解 ☐ 不了解 ☐ 3. 首次调解不成功，但仍有继续调解意愿的，可以选择更换调解组织和调解员再进行调解。调解无法达成一致意见的，法院将依程序排期开庭。 了解 ☐ 不了解 ☐ 4. 依照法律规定，调解具有保密性要求，调解过程不公开，调解协议未经当事人同意不得公开。 了解 ☐ 不了解 ☐ 5. 调解达成的协议具有法律效力，可以依照法律规定申请司法确认，具有强制执行效力。 了解 ☐ 不了解 ☐
是否考虑先行调解	是 ☐ 否 ☐ 暂不确定，想要了解更多内容 ☐

答辩人（签字、盖章）：李 × × × 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日期：× × 年 × × 月 × × 日